

2025 年度杨浦区市级文化创意产业园区考核标准

评估指标	指标要求	分值	计分标准
空间建设水平 (30 分)	基础设施建设情况、整体环境营造	15	根据园区现环境视情况计分
	公共空间及开放型园区建设	5	根据公共空间面积和用途，视情况计分
	园区安全生产工作水平	10	根据各园区安全生产工作计分，有重大安全隐患计 0 分
服务企业水平 (20 分)	运营管理规范性和创新服务企业水平	10	根据运营人员配置情况，是否提供除基础物业服务外的创新服务情况计分。
	数智化建设、数字化服务情况	5	有数字化基础设施建设投入计 5 分，依托数字孪生、区块链等先进技术手段建设新型园区形态的计 10 分
	文体旅商展、文创品牌活动	5	园区举办的活动能够挖掘消费新场景，发展文化新业态的记 5 分，其他活动计 3 分
产业发展水平 (30 分)	企业发展规模情况	5	规上、上市企业数 1 家计 1 分，最高不超过 5 分
	主导产业企业数量占园区实际入驻企业数 70%以上	5	70%-90%以上计 3 分，90%以上计 5 分，低于 70%计 0 分
	主导产业企业办公面积占园区可出租面积 70%以上	5	70%-90%计 3 分，90%以上计 5 分，低于 70%计 0 分
	园区优质企业培育、引进水平	10	累计市级及以上优质中小企业超过 20 家计 10 分，10 家-20 家计 8 分，1 家-10 家计 5 分，无市级及以上优质中小企业计 0 分，如有其他类型头部企业视情况计分。
	相关经济数据报表上报情况	5	根据完成市级、区级相关部门经济数据上报、园区对企业情况了解程度，视情况计分
文创赋能时尚消费品业态情况 (5 分)	园区内“上楼”及“前店后厂”模式实施开展情况	5	视情况计分
园区品牌建设影响力 (5 分)	党建活动开展情况、园区品牌影响力	5	园区自主开展或联合街道开展党建活动的计 5 分
总计		100	